



ST 世纪风

NEEQ: 870799

桂林世纪风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范德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锦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锦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范德忠
电话	0773-3656365
传真	0773-3656365
电子邮箱	sjf_lsm302@189.cn
公司网址	http://www.glsjf.com/
联系地址	桂林市七星区六合路40号中日书法碑林馆内艺术大楼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061,721.96	25,401,017.18	-21.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52,768.18	-6,941,855.47	100.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5	-0.57	101.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0.04%	74.8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16.56%	148.64%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356,684.99	5,229,149.29	-16.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0,912.71	-7,378,569.51	-4.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59,285.38	-7,332,167.0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893.94	-3,445,056.54	64.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7.11%	226.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9.48%	225.4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1	-4.92%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702,819	30.40%	0	3,702,819	30.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603,128	4.95%	0	603,128	4.9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477,181	69.60%	0	8,477,181	69.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78,248	22.81%	0	2,778,248	22.81%	
	董事、监事、高管	5,698,933	46.79%	0	5,698,933	46.7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2,180,000	-	0	12,1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范德忠	2,778,248	0	2,778,248	22.8099%	2,778,248	0
2	阎小亮	1,944,774	0	1,944,774	15.9669%	1,944,774	0
3	胡伟	1,944,774	0	1,944,774	15.9669%	1,944,774	0
4	杨松华	1,389,124	0	1,389,124	11.4050%	1,041,843	347,281
5	冯有光	1,006,612	0	1,006,612	8.2645%	754,959	251,653
6	覃劲峰	1,006,612	0	1,006,612	8.2645%	0	1,006,612
7	桂林欣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5,287	0	805,287	6.6116%	0	805,287
8	杨玉林	740,866	0	740,866	6.0826%	0	740,866
9	吴厚璟	463,041	0	463,041	3.8017%	0	463,041
10	吴燕萍	33,554	0	33,554	0.2755%	0	33,554

合计	12,112,892	0	12,112,892	99.4491%	8,464,598	3,648,294
----	------------	---	------------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股东范德忠为桂林欣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2、股东杨松华、吴厚璟系母子关系；
 - 3、股东范德忠、阎小亮、胡伟、杨松华、覃劲峰、冯有光、杨玉林为一致行动人；
- 前十名股东除以上关系外，相互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针对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事项，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以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三、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